

英皇書院

香港 般含道 六十三號A
電話：二五四七 〇三一〇
傳真：二五四〇 六九〇八



KING'S COLLEGE

63A, BONHAM ROAD
HONG KONG
TEL : 2547 0310
FAX : 2540 6908

學業評估準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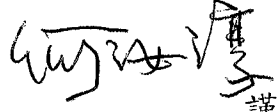
敬啟者：

為配合現正推行的課程改革，本校於本年度將繼續採取多元化方法評估學生的學習表現。現隨函附上 2008-2009 年度各學科之成績評分標準，以備參閱。家長亦可瀏覽本校網頁，查閱有關資料。

此致

各家長

英皇書院校長


謹啟

附件：各學科之成績評分標準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

回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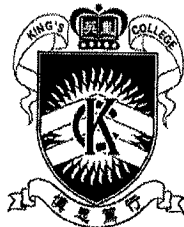
敬啟者：

奉接 貴校學業評估準則來函。特此回覆。

家長簽署： _____
家長姓名： _____ (正楷)
學生姓名： _____ (正楷)
班級：中 _____ 級 _____ 班學號：(_____)
日期：二零零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英皇書院

香港般含道六十三號A
電話：二五四七 〇三一〇
傳真號碼：二五四〇 六九〇八



KING'S COLLEGE

63A, BONHAM ROAD
HONG KONG
TEL : 2547 0310
FAX : 2540 6908

本校檔號 OUR REF. :

來函檔號 YOUR REF.:

2008-2009 年度各學科部門提供之成績表評分分佈

科目	年級	學科習作				考試
		統一測驗	其他測驗/ 小測	家課/其他評 估模式/ 學習態度	總分	
中文/ 中國語文及文化	中一至中三 (上學期)	12%	6%	7%	25%	75%
	中一至中三 (下學期)	10%	5%	10%		
	中四至中七	12%	5%	8%		
英文	中一至中三	10%		20%	25%	75%
	中四	7%		18%		
	中五	6%		19%		
	中六	9%		16%		
	中七	7%		18%		
數學	中一至中二	9%	12%	9%	30%	70%
	中三至中四	7.5%	10%	7.5%	25%	75%
	中五至中七	6%	8%	6%	20%	80%
應用數學/ 數學及統計學	中六至中七	9%	12%	9%	30%	70%
物理	中三(下學期)、 中四至中七	12%	8%	5%	25%	75%
化學	中三(上學期)、 中四至中七	12%	8%	5%	25%	75%
生物	中三(下學期)、 中四至中七	12%	8%	5%	25%	75%
綜合人文	中一至中二 (上學期)	20%	10%	10%	40%	60%
	中一至中二 (下學期)	15%	5%	20%		
企業、會計 與財務概論	中三(上學期)	12%	10%	13%	35%	65%
通識	中三(上學期)	15%	10%	15%	40%	60%
綜合科學	中一至中二	12%	8%	10%	30%	70%
歷史	中三(下學期)	10%	15%	5%	30%	70%
	中五	-	15%	15%		
地理	中三(下學期)、 中四至中七	15%	5%	10%	30%	70%
經濟	中三(下學期)、 中四至中七	10%	10%	10%	30%	70%
會計學原理	中四	8%	8%	9%	25%	75%
	中五至中七	7%	7%	6%	20%	80%

科目	年級	學科習作				考試
		統一測驗	其他測驗/ 小測	家課/其他評估模式/ 學習態度	總分	
中國歷史	中一至中二	12%	8%	10%	30%	70%
	中三(上學期)	12%	8%	10%		
	中四至中五	10%	12%	8%		
	中六至中七	12%	10%	8%		
商業	中四	12%	8%	10%	30%	70%
	中五	9%	6%	5%	20%	80%
電腦認知	中一至中二	50%	-	50%	100%	-
資訊及通訊科技	中三(上學期)	7%	4%	9%	20%	80%
電腦及資訊科技	中四	10%	5%	5%	20%	80%
	中五	10%	5%	10%	25%	75%
普通話	中一至中二	-	-	50%	50%	50%
美術	中一至中三	-	10%	90%	100%	-
音樂	中一至中三	-	-	20%	20%	80%
體育	中一	-	-	30%	30%	70%
	中二至中七	-	-	40%	40%	60%

科目	年級	學科習作			總分	考試
		學期	過程 (個人評分)	成果 (小組評分)		
跨學科研究習作	中一至中二	上	50%	50%	100%	-
		下	40%	60%		

備註：

- 1) 中一至中四及中六各科每學年均設「上學期期考」及「期終試」，除特別註明外，兩次考試成績比重分別佔全年總成績三分之一及三分之二。中三年級請參考附頁。
- 2) 家課/其他評估模式/學習態度包括：剪報、寫作、讀書報告、專題研習、默書、口頭報告、資料夾、工作紙、實驗工作紙、教師評審實驗報告等。
- 3) 音樂科考試包括筆試部份及獨奏或合奏樂器部份。
- 4) 體育科考試包括體適能測試及技能測試。

1. 除中文、英文、數學、體育、美術及音樂等科目全學年教授外，上學期另設中國歷史、化學、通識、資訊及通訊科技、企業會計與財務概論五科，下學期則另設歷史、經濟、地理、物理和生物五科。
2. 全學年修讀的科目(中文、英文、數學、體育、美術及音樂)，考試成績安排與其他級別相同，有「上學期期考」及「期終試」，兩次考試成績比重分別佔全年總成績三分之一及三分之二。
3. 上、下學期科目的評分分佈請見下表

上學期：

科目	總分
中文	200
英文	200
數學	200
中國歷史	100
企業，會計及財務概論	100
通識	100
資訊及通訊科技	100
化學	100
體育	50
美術	50
音樂	50

下學期：為了能反映同學的全年成績表現，下學期成績表上，將會同時列印出同學在上學期所修讀的五個科目(中國歷史、化學、通識、資訊及通訊科技、企業會計與財務概論)成績，並因應着整體科目的佔分輕重比例，中英數三科的總分會作出適當的調整，見下表

科目	總分
中文	400
英文	400
數學	400
歷史	100
經濟	100
地理	100
物理	100
生物	100
中國歷史	100
企業，會計及財務概論	100
通識	100
資訊及通訊科技	100
化學	100
體育	50
美術	50
音樂	50

4. 升中五的選科優次，將同時計算同學於中三、中四兩年的成績。
5. 另有關選科事宜，容後在本學年再作公佈。